

国家「十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云南大学民族学文库

纳西、摩梭民族志

——亲属制、仪式、象形文字

〔德〕米歇尔·奥皮茨

主编

〔瑞士〕伊丽莎白·许

刘永青 骆洪 等译

杨福泉 审校



Naxi and Moso Ethnography:
Kin, Rites, Pictographs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十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云南大学民族学文库

纳西、摩梭民族志

——亲属制、仪式、象形文字



Naxi and Moso Ethnography:
Kin, Rites, Pictographs

[德] 米歇尔·奥皮茨

[瑞士] 伊丽莎白·许

主编

刘永青 骆 洪 陆 元 何新元

徐志英 沈 芸 阚跃明 瞿天凤 吴 瑛

译

杨福泉 审校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西、摩梭民族志：亲属制、仪式、象形文字 / (德) 奥皮茨, (瑞士) 许主编; 刘永青等译.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10

书名原文: Naxi and Moso Ethnography: Kin, Rites, Pictographs

ISBN 978-7-81112-962-5

I. ①纳… II. ①奥…②许…③刘… III. 纳西族—民族历史—中国—文集 IV. K285.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16005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23-2009-011号

责任编辑: 冯 峨

责任校对: 严永欢

装帧设计: 刘 雨

国家十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云南大学民族学文库



纳西、摩梭民族志

——亲属制、仪式、象形文字

(德) 米歇尔·奥皮茨 主编
(瑞士) 伊丽莎白·许 主编
刘永青 骆洪 陆元 译
何新元 徐志英 吴 瑛 译
阚跃明 瞿大风
杨福泉 审校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委员会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6

字 数: 500千

版 次: 2010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12-962-5

定 价: 60.00元

社 址: 昆明市翠湖北路2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 编: 650091

发行电话: (0871) 5033244 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本书得到云南大学“211工程”三期民族学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中国西南民族及其与东南亚的族群关系”部分资助

云南大学民族学文库编委会

主 编：尹绍亭 施惟达 瞿明安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 京 方 铁 尹绍亭 白志红 杨 慧
沈海梅 张 实 周永坤 施惟达 蔡红华
瞿明安

前言

〔德〕米歇尔·奥皮茨 著 陆 元 译 杨福泉 审校

对于世界万物，纳西人都有其本源故事，无论是关于自然现象的，还是关于祭祀物品和日常用品的；无论是关于技术成就的，还是关于社会风俗与宗教活动的。这些本源故事不仅告诉我们事物为什么会如此这般，而且证明了它们存在的道理。如果在此借用一下这个习惯，人们也许会问：这本书的起源故事又是什么呢？

出版这本书的想法起源于几年前，那时举办纳西象形文字和祭祀物品的展览计划正在成形。当时，用什么样的出版物来配合这个展览的问题被提了出来。出版一本普通的目录册来复现和解释将要开办的展览？这个选择因为太多的人这样做过而被放弃了。或者是出版一本关于纳西宗教、艺术和社会历史的巨著？这种选择与我心目中的展览相比，工作又过于繁重了。

在展览的准备工作进行期间，另一种决策产生了。当时一些人类学学者表示愿意共享他们在云南、四川和西藏地区的亲身经历。在这一地区，活跃的田野调查工作开展了不到10年，其情形在许多方面与我20多年前在尼泊尔喜马拉雅山南麓参加的田野调研工作十分相似。正是这种追寻开创精神和汇聚各自发现的努力使得当前这一新的民族学运作显露头角。

至此，初步的意向是出版两本书。一本与展览直接联系起来，另一本则预定要单独成为一个装满新鲜的民族志苹果的篮子。

第一本书已在展览开幕式那天与观众见面了。展览是于1997年12月至1998年5月间在苏黎世民族学博物馆举办的。这本书（或者可说是一本小册子）与展览的题目同为：《纳西——物品、神话、象形文字》。书的内容侧重于介绍纳西象形文字的书写，以及与展品相关的各种起源神话。

出版现在这本书的主要目的是通过提供新的有关喜马拉雅地区的民族学发现来激励对喜马拉雅山周边地区的比较人类学研究。这一地区的某些角落对外界整整关闭了近半个世纪。除了两篇原以中文发表的、内容和长短略有不同的





稿件以及一套在可视性文献中起着承前启后作用的历史性图片以外，本书所有的文章都是依据这个要求来撰写的。

这本书包含了当地人、中国人和外国人的不同声音，它所寻求的目的是鼓励具有不同学术背景的学者之间开展对话。这些学者之间截然不同的出发点揭示了民族学探究的每一个固有困境。不论一个观察者离他所反映的社会多近或多远，他都会部分地被自身长期形成的意识观念所左右。一句纳西格言陈述了这样一个众所周知的信条：“人们遵循习俗就像鸟栖在树上一样。”我们不妨也把编辑这本书的体验加在此处：当我们观察栖息着别的鸟的习俗之树时，也许值得注意一下我们自己是哪棵树上起飞的。

1998年9月28日

于苏黎世

目 录

前 言	〔德〕米歇尔·奥皮茨 著 陆 元 译 杨福泉 审校 (1)
-----------	-------------------------------

绪 论

..... 〔瑞士〕伊丽莎白·许 (许小丽) 著 陆 元 译 杨福泉、张艳霞 审校 (1)

第一部分 亲属制度

纳西、阮可、摩梭、蒙：云南、四川边境的亲属制度、政治制度和礼仪 〔美〕孟彻理 著 徐志英 译 杨福泉 审校 (17)
永宁摩梭的亲属制度和中国的国家权力 〔德〕苏珊·克内德尔 (苏珊娜) 著 刘永青 译 杨福泉 审校 (46)
摩梭与纳西：家屋 ... 〔瑞士〕伊丽莎白·许 (许小丽) 著 瞿天凤 译 杨福泉、张艳霞 审校 (67)

第二部分 仪 式

摩梭人的丧葬仪式及其象征 〔美〕施传刚 著 刘永青 译 杨福泉 审校 (111)
纳西人的火葬仪式 张 旭 (133)
安抚自杀者的东巴教仪式：大祭风 和士诚、和力民 (145)
祭 天 ——约瑟夫·洛克的照片 〔美〕洛克 图〔德〕奥皮茨 文 沈 芸 译 杨福泉 审校 (165)
生命神“素”及其祭仪 杨福泉 (182)
摩梭达巴宗教专家 〔法〕克里斯蒂娜·马休 (蓝诗田) 著 阙跃明 译 杨福泉 审校 (197)





第三部分 象形文字

纳西仪式、索引书籍的作者以及占卜书籍

..... [英] 安东尼·杰克逊、潘安石 著 吴 璞 译 杨福泉 审校 (239)

纳西经书的翻译

..... [英] 潘安石 著 何新元 译 杨福泉 审校 (291)

纳西创世神话中的仪式鼓

——为纪念符拉迪默·巴什洛夫 (1937—1998) 所作

..... [德] 米歇尔·奥皮茨 著 骆 洪 译 杨福泉 审校 (326)

作者简介 沈 芸 译 杨福泉 审校 (367)

参考文献 (370)

附 录:

与此书有关的国外首次纳西东巴文化展 杨福泉 (399)

关于纳西、摩梭与纳族群

——中译本后记 杨福泉 (403)

绪 论

〔瑞士〕伊丽莎白·许（许小丽）著 陆 元 译 杨福泉、张艳霞 审校

族 称

在中国西南部的少数民族中，纳西和摩梭^①由于不同的原因而引起众多人的兴趣。西方国家称纳西为 Na - Khi。他们主要是通过约瑟夫·洛克（Rock. J. F）那不可磨灭的努力而了解了纳西人的。洛克对纳西宗教仪式专家所熟知的东巴的象形文字经书产生了特别的兴趣，而东巴经一般被认为只是为那些已熟悉这些经书的人提示的工具。^② 摩梭人^③近年来引起了中外记者、女权主义者和人类学者的兴趣，原因是他们的亲属关系制度，包括摩梭人喜爱的大家庭生活、以性结合为基础的走婚制度和母系传承群体的情况独特。^④ 这本书在田野调研的基础上探讨了当前人们对纳西与摩梭文化习俗的认识，并就某

① 这里作者用了拼音“Moso”，中国古代文献中的“麽些”一词也读“Moso”。从本书的诸多内容来看，这里的 Moso 一词常常指的是包括“麽些”、“摩梭”、“摩掌”等古代对纳西族的不同称谓，而其中以“麽些”一词用得最普遍，经与编者探讨达成共识，在书中涉及词义是指纳西族整体时，汉语用“麽些”一词。而文中明确是指如今永宁的“纳人”时，用“摩梭”一词。——审校者

② 洛克（1884 - 1962）是一位在纳西地区生活了近 27 年的探险者。他的有关纳西文化（例如：洛克：1947），特别是象形文字方面的著作（例如：洛克 1963b, 1972）包含了丰富的内容，但我们应谨慎地读之。他的图片质量超群。见洛克（本书）和埃瑞斯（Aris）（1992）。

③ 这里指生活在云南省宁蒗县永宁乡自称“纳”的族群，他们在新中国成立后的民族识别过程中被识别为是纳西族的一个支系。——审校者

④ 摩梭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被广泛研究的族群之一，这是由于他们的亲属制度独特。在那里，男人白天与自己的亲人同住，夜里走访妇女（情人）。后代跟随母亲住在他们降生的地方。要了解中国研究的综合论述，见克内德尔（本书）。要了解西方的最新研究，见施传刚描绘摩梭的类似观点（1993）；翁乃群（1993）；克内德尔（本书）；蔡华（1995, 1997）和马休（1997）。要了解早期的论述，见科蒂尔（Cordier）（1908）；查文斯（Chavannes）（1912）和巴克（Bacot）（1913）。洛克在其论著中将摩梭人说成“吕喜”（Hli - khin 或 Hli - du）（1947：355 ff, 409；394, 400）。摩梭人的称呼后来得到了（新中国）云南地方政府（指云南省人大常委会于 1990 年 4 月 27 日在第七届十一次会议上通过并批准的《宁蒗彝族自治县自治条例》）中将“纳人”确定为“摩梭人”的提法。——审校者）的承认。在中国，云南的摩梭目前被定为摩梭人，四川的摩梭则被定为藏族。见下述。





些方面提出了质疑。

这里所指的纳西与摩梭人，与其他少数民族一起，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西北部和四川西南部地区。纳西人的文化中心是丽江地区；而摩梭人的文化中心是在泸沽湖周边，以永宁为其主要的政治和宗教中心。这两地的老百姓都称他们自己为“纳人”。（丽江人自称为“纳西”、永宁人自称为“纳”）。^① 纳的意思很有可能是“黑”和“伟大”，尽管对此还有一定的争论。^② 有学者认为纳西和摩梭人之间有紧密的语言学联系，他们都说同一种藏缅语族中的方言，^③ 这是他们被划为同一种少数民族的主要原因之一。他们有着同样的迁徙神话，并认为他们是四个或六个迁徙部落各自的后裔。这些部落也许具有某些共同特征。纳西的部落曾为：束、叶、伙、买；摩梭的部落曾为西、牙、胡、搓、布、峨。^④

而这两个文化中心之间的差异只是在民国时期才开始被强调。在中国的编年史中，最早提到这一地区民众情况的是常璩的《华阳国志》。他将这一地区的人们称为“摩沙”。^⑤ 在樊绰的《蛮书》中，他们各自是以“磨些”之名出现的（根据康熙字典，“些”读作“梭”）。^⑥ 从此，这一族称或类似的变异一直被沿用。^⑦ 丽江和永宁的居民常常被看做是一种人：磨些。

事实上，这并不意味着在帝王时代归属于摩梭（磨些）的地域上只居住着摩梭（磨些）人。这一地区还存在着许多有着语言不同、宗教不同、社会组织不同以及（生产）技术不同的族群。由于这一地区的族称如此丰富，而

① 其他自称是：四川的木里、盐源和盐边县自称“纳如”；云南宁蒗县北渠坝和永胜县狮子旦的自称“纳恒”（《纳西族简史》编写组 1984：1）。在四川的盐源、盐边和木里县，云南的丽江、永胜、中甸、维西和德钦县及西藏的芒康县，他们也被称为“纳”、“纳汝”、“纳西”或“纳日”。玛丽玛沙[可能是木里摩梭（磨些）的意思，暗示他们是从木里县迁移过来的]生活在维西县的拉普村；阮可[Rerkua Ruanke]生活在中甸县的几个村子（这基于笔者与部分纳西人和纳西学者的个人交流）。

② 纳西学者方国瑜与和志武（1981：3-4）提出“纳”的意思是“伟大”，而不是“黑”。但他们的论点受到多方反驳。见例：施传刚（1993：18，fn 2）。“黑”在纳西神话中有否定的含义，它代表着邪恶。见例：杨福泉（1991）。

③ 说纳西语的人数估计有 25 万人。他们的语言通常被划归为藏缅语族中的彝语支（罗姆士 Ramsey 1987：264-270；沃米特 Wurmet al. 1987：C-10），但也许属于羌语支。见勃克曼（Bockman）（1987：26-27，基于孙宏开的研究）。根据施传刚的文章（1993：23），东西两种方言相互之间不是很容易理解。它们有着相似的语法结构，但是语音和词汇都不同。

④ 孟物理（Chas Mckhann）（1992：62）；马休（Mathieu）（1997：13，363-420）。

⑤ 或是（白）摩沙。见《华阳国志》三卷（常璩 1984：320）。《蛮书》四卷（樊绰 1962：96）《华阳国志》原文：县在郡西，渡泸水。宾刚微，（白）摩沙夷。《华阳国志》校注者刘琳认为这里的“白”应该是“曰”之误。——审校者

⑥ 《蛮书》四卷（樊绰 1962：96）。

⑦ 见《纳西族简史》编写组（1984：2），也可见施传刚（1993：16-45）。

有关信息又不充足，历史上又缺少有关确切的地理位置的记载，因此民族历史学家在这一地区的民族识别中遇到了巨大的困难。

另外，凡是在这一地区工作的人都会很快摒弃这样一种想法，即这一地区犹如一件界定清晰的文化组合镶嵌艺术品。在这里，许多社会是划分等级的。贵族阶级或奴隶阶层是法定的，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常常是来自其他的民族，而不是本族的平民。众所周知的中缅边界上的关于帕朗（Hpalang）社区的一个观点，也许可以适用于这一整个地区：“各种各样的文化不能与各种各样的结构相吻合，而各种各样的文化和结构又时常不能与各种各样的生态背景相吻合。”^①

这一地区的景观以起伏的地貌为特征，高山耸立，峡谷深邃。壮观的萨尔温江（怒江）和湄公河（澜沧江）河谷位于这一地区的西部，在那里居住着纳西人和摩梭人（即纳西人——审校者）。扬子江（长江）上部弯弯曲曲，直穿其间，将纳西与摩梭的地界分开。在北部江湾的东北地区，居住者大多是摩梭人。扬子江在此被称为金沙江。金是这里岩石性土壤中所蕴藏的许多宝物之一。这一地区还拥有处于海拔2 000米到3 000米之间的肥沃的冲积平原。尽管这里是内陆，但由于其处于亚热带低纬度（27°~29°）地区，气候比较温和。这种温和的气候使得丽江区域，近年来乃至在永宁区域也可以种植水稻了。

历史背景

这一纳西与摩梭人居住的地区通常被认为是中国与西藏^②势力范围之间的缓冲地带。但从历史上看，把它看做是处于三大势力之间的交叉点更为准确。这三大势力在公元七、八世纪时占据了统治地位。它们是：松赞干布建立的吐蕃僧侣政权（620—649年），以拉萨为其都；以长安为都的中国唐朝和以大理为都的南诏国（730—902年）。南诏国后被大理国（937—1253年）取代。中国的历史学家们把南诏国描绘成一个凶猛的军事政权。^③ 艺术史学家们又尊崇南诏，因为汉传佛教在此时期被介绍到这一地区。^④ 南诏还对人类学者有着重

① 利奇（Leach）（〔1954〕1993：63）。

② 很多西方学者常常在论述中将历史上的中国和西藏分开来谈。——审校者

③ 巴克（Backus）（1981）；沙弗（Schafer）（1967：48-78）。

④ 见例：路兹（Lutz）（1991）。





要的意义，因为它曾是东南亚一个强大的王国，其踪迹一直保留到今天。关于南诏统治者的族属，最有可能的是藏缅语族中的一支，即过去一般被贬称为“僇僇”，现在被认定族称为“彝”的族群。彝族有五百多万人口，远离汉族人居住的城市。从人口统计学的意义上来说，彝族构成了中国西南部最重要的少数民族。然而，从文化上来说，这个民族又极具多样性。^①

当代彝族的大本营是四川省的凉山州，位于纳西和摩梭人居住地区的东北部。居住在那里和滇西北的彝族人皆自称为诺苏（Nosu），即“黑人”之意。同样，纳西的自称也包含有“黑人”的意思。^② 白族的文化中心在大理，普米族则散布在滇西北和四川西部地区，他们的族称翻译过来都有“白”或“白人”的意思。^③ 这种黑白对立的现象至少在唐朝的历史文献中已有记载，当时称为乌蛮与白蛮。乌蛮曾为南诏国的统治者。^④ 黑与白^⑤对许多族群来说是重要的社会标志。^⑥ 即使在今天的日常谈话中，它们也含有一种固有的价值观念。^⑦ 当今族称中的“黑”与“白”有可能会为了解历史上地方族群之间的政治与权力关系提供一把钥匙。

随着大理国政权在1253年被蒙古人推翻，这一地区的独立走到了尽头，从而逐步融入中央王朝之中。据说忽必烈军队中的一些成员已在这一富饶的土地上定居下来，在当代云南占有重要地位的穆斯林（回族）宣称是这些留下来的军人的后代。值得注意的是，当今纳西与摩梭人的贵族阶层也称他们的祖先与蒙古人有关系，甚至说他们是蒙古军队高官中的直系后裔。^⑧ 在部分边远山村，一些少数民族坚持自称蒙古族（他们说这是与蒙族相对照而言），由此把自己与13世纪时的胜利者联系起来。^⑨

土司制度是由任用本土的精英来贯彻实施中央王朝政策、进行地方管理的一种制度。随着这一制度在丽江和永宁的建立，以及丽江在1723年被纳入中

① 郝瑞（Harrell）（1995b）；又见哈贝尔（Heberer）（1984a）。

② 纳西之“纳”有“黑”、“黑森森”的意思，也有“大”、“伟大”的意思，纳西是否即“黑人（族）”之意，学术界尚有争议。——审校者

③ 白族族称的替换词是“民家”，汉文的意思是“普通人”，或是“白子”（Pertsu）。普米族称的替换词是“西番”，汉文的意思是“西部蛮人”，或是“拍米”（Permi）。

④ 巴克（Backus）（1981：29）。

⑤ 指乌蛮和白蛮。——审校者

⑥ 例如彝族中的“黑骨头”与“白骨头”。“黑骨头”是贵族。（《彝族简史》编写组，1987年）

⑦ 乌骨鸡汤实际上比白骨鸡汤更好（田野调查1988：89）。中国西南部政治舞台上的黑白价值观和纳西神话境界中的白与好相联系、黑与坏相联系的价值观相矛盾，至今令人迷惑。

⑧ 参看洛克（Rock，1947：349）；施传刚（1993：24）；孟彻理（1995）；马休（Mathieu，1997：93-97）。

⑨ 根据笔者1992年的田野调查。

央王朝的政体,^① 部落的运作方式和宗教仪式也被重新打造了。一些宗教仪式的重要性增强了,如祭天仪式目前被认为是纳西文化的中心仪式。^② 另外还有一些新出现的仪式,如大祭风仪式(祭自杀而亡的“风鬼”的仪式),是一种为非自然死亡的人,包括“殉情”的人举行的特定仪式。^③ 有些研究者认为,自18世纪早期始,纳西亲属制度就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是更早些时候的“合法的父亲系制度,传统上的母系制度”的说法如果还未过时,就是一个极为矛盾的现象。^④ 更多的近代历史研究者指出,目前所观察到的摩梭人的亲属制度习俗可能也是一种对外界统治压力下反应的产物。^⑤ 现代研究人员一直倾向于认为,就有记忆以来的纳西与摩梭文化的“要素”而言,也许可以追溯到更近的时代,当变化中的环境与创造性相遇,就会出现最不同寻常的文化现象和社会实践。

随着汉人的大量流入[他们中的大多数是在明清时代(1368—1911年)来自现在的湖南和四川的],汉人的生活方式在云南开始占据了主导地位,特别是在云南中部平原地区。^⑥ 但在更边远的丽江,特别是永宁地区,直到(20世纪)50年代末的民主改革运动时期,汉人才在更大规模上影响到了这一地区融入国家政体的过程。这些民主改革的进行在四川西部引发了康巴叛乱,这一叛乱又部分地导致了这样的情况,即当地一些藏人族群在用汉语谈话时,称自己为藏族。而从人类学和语言学的观点来看,这些当地的族群肯定与中部和东部的藏人不同。^⑦ 虽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赋予中国公民信仰宗教和保持文化风俗的自由,但是近代历史上特定时期的一些群众运动和动乱违反了宪法的条例,最引人注目的当属“大跃进”时期(1958—1961年)和“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年)。

除了上述的群众运动,中央政府还签署了许多改革动议。^⑧ 即使一些当地的管理者明白,他们应该为了当地文化习俗的利益,去解释中央政府的指令,但是某些在区域一级启动的改革,有时会同样地以限制当地的传统风俗为目

① 《清史稿》(第74卷,1976:2327)载:“雍正王朝的第一年(1723),流官制建立。”这种由地方精英管辖执政到由中央委派的官吏管辖执政的变化,通常被称为“改土归流”。

② 孟彻理(1992:130-222)。

③ 洛克(1939)。

④ 杰克逊(1979:37)。

⑤ 马休(1997:37)。

⑥ 弗朗西斯·许娘光(1949)关于中国亲属关系的经典研究实际上是有关大理白族的。

⑦ 孙宏开(1990);此外根据笔者在1982、1989、1992、1996年的田野调查。

⑧ 在20世纪中期的运动中,有1961年的“三反五反”运动,有1963年针对那些吃得好并有地位的人的“反对多吃多占”运动,还有1965年的“四清运动”等。



标,如婚姻习俗以及生育控制。其他涉及教育和医疗保健的改革对纳西与摩梭人的生活方式已经产生了间接的影响。^①有些风俗习惯延续下来了,有些则被改良了。(20世纪)八、九十年代,邓小平的中国经济改革和从前的社会主义政治相比,提供了把中国引向更为现代化和中国化的道路的可能性。^②

在中国历史上的最近一段时期,关于纳西与摩梭族称的混乱状况变得尤其显著。在许多纳西人和汉人看来,因研究云南历史^③而广为人知的方国瑜是促成官方认可的,以丽江“纳西族”的族称作为如今的纳西族整个民族的族称之人。在(20世纪)50年代,这一丽江当地纳西人的自称用语变成了一个整体少数民族的名称,代表了以前被称为麽些(摩拏、摩梭等)的多种族群。在(20世纪)80年代,永宁和泸沽湖边上的纳人最终成功地向外界宣称,他们在社会组织方面、宗教方面以及许多其他文化风俗方面,都不同于丽江的纳西人。他们以摩梭人的母系制度对照纳西的父系制度,以摩梭的达巴教对照纳西的东巴教,以在永宁坝子占据优势地位的藏传佛教格鲁巴派对照丽江盆地的噶玛巴教派。纳人居住在泸沽湖周围的云南—四川边界。他们曾向云南省政府递交过申请书,云南省政府给予了他们可称为“摩梭人”的身份。^④就这点而言,他们是成功的。而在四川一侧左所的纳人则被识别为蒙族(即蒙古族)。^⑤政治上的实用主义导致了民族识别的混乱:在四川省的纳人被官方划分为蒙族,而在云南省的纳人则被划分为纳西族中的摩梭人。^⑥

在这部书中,我们考虑到纳人希望自己被承认为“Moso”的主导族群意识,因而采用了显然不同于中国汉人所使用的符号(“Moso”)。根据官方使用的拼音符号,他们被称为“摩梭”(Mosuo)。^⑦

① 郝瑞(Harrell)(1995a);怀特(White)(1993:111-238)。

② 见克内德尔(本书)。

③ 方国瑜(1983)。

④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在1990年4月27日召开的七届十一次会议上通过了《宁蒗彝族自治县自治条例》,其中将纳人确定为“摩梭人”。而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则迄今一直将纳人(摩梭)作为纳西族支系看待。——审校者

⑤ 一些官方文件和小组座谈记录是用蒙古语写的。中学教师被送往内蒙古去学习,并带回“他们部落失去的文化”。这些官员知道蒙古的文化及蒙古的阿尔泰语言与他们自己的文化语言是完全不同的。(根据笔者1992年的田野调查。)

⑥ 同样的问题出现在中国的皇朝时代和民国时代,即在书面上把这些人写为“西番”。直至近期,在云南的“西番”被划分为普米族,在四川的则被划分为藏族。

⑦ 从这里看编者的意图,显然不愿用“摩梭”(Mosuo)一词,而用“Moso”一词,此词在汉语中最恰当的只能是“麽些”一词,因“些”古音读“so”,且是过去中国史书对“纳”(包括纳西、纳、纳罕、纳日、纳汝、纳木依等)这个大族群的统一称谓。但作者在文中没有标注汉语,所以在这里很难断定作者是否觉得“麽些”一词更为恰当。——审校者

依据类似的理念，我们决定在书中用摩梭人的方言（或语言）纳日（Naru）标音，以区别于丽江纳西人的方言。书中对纳日的词汇的注音尚未标准化，而且音标尚未标出一个词的声调。它是以施传刚对摩梭亲属关系称谓的词录为基础的。对摩梭宗教词语的抄录则基于克里斯蒂娜·马休（Christine Mathieu）的研究之上，这一研究是由云南社会科学院学者、宁蒗县拉伯乡的摩梭人拉木·嘎吐萨指导的。这就意味着两种词汇注音系统也许在同一篇文章中共用。这种情况不是很理想，但考虑到这些实地研究正处于早期阶段，以这种方式来表现或许是最行得通的解决方法。

本书涉及丽江以及和它所毗连的地区所使用的纳西语言音标，采用了洛克（Rock, J. F.）所使用的音符系统的基础之上形成的声调，潘安石与安东尼·杰克逊的合作研究对此有新的进展。它用变音符号表现声调，而洛克则使用了大量的数字，本书的声调将用下面的方式来标明：

下降音：à（洛克：¹a）；中平音：â（洛克：²a）；高短音：á（洛克：³a）；从低到高音（借用语）：a（洛克：⁴a）。另外，元音的变化要用所有格符号标明（a'，o' 和 u'），从而取代了洛克使用的日耳曼语系中的元音变化符号（ä，ö 和 ü）。

总的来说，本书中的族称和地名只用拼音。如果作者愿意使用当地人或从前旅行者所用的名称，则要在其首次出现时在括号中用拼音注明。藏文词语用简法抄录，对尚未标准化的彝语是在咨询了中央民族大学彝语专家潘皎之后注释的。克钦（景颇）、普米、夏尔巴（Sherpa）、塔芒（Tamang）、舍巴（Chepang）、古荣（Gurung）以及其他族群的词语是根据他们主要的民族学家的注释来抄录的。

引用中国作者用汉文撰写的文章时，作者冠以全名（见原著目录，中式标题）；引用使用英文撰写的作者的文章时，则只标明他们的姓（见原著目录，西式标题）。

本书要点

如下所述，本书提供了一些讨论中的有关纳西和摩梭（Moso）研究的背景信息，为全面理解本书创造了条件。从上述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主要问题之一涉及纳西与摩梭的民族性划分。因此，这里首先研讨的是丽江纳西和永宁摩梭人中的亲属制度和社会组织（见孟彻理、伊丽莎白·许和苏珊·克内德尔





的文章)。在本书有关宗教仪式的文章中, 丧葬仪式是最重要的(有关摩梭人的丧仪, 见施传刚文; 有关纳西丧仪, 见张旭的图片)。大祭风仪式“哈拉里肯”是为非自然死亡的人举行的, 它在纳西人中广泛实行(见和力民与和士诚的文章)。祭天仪式“蒙本(Mauân - bpó)”是由纳西男性同宗所主持(见本书约瑟夫·洛克的图片)。纳西祭“素”生命神仪式的重心放在家庭成员上(见本书杨福泉的文章)。摩梭人口头传下来的神话与宇宙传说(见克里斯蒂娜·马休的文章)包含着丰富的同类内容, 但又与纳西象形文字经书中的记载不同(见安东尼·杰克逊与潘安石的文章, 以及潘安石和米歇尔·奥皮茨的文章)。

● 亲属关系

纳西和摩梭人很有可能是同源的。许多学者认为他们是羌人的后代。^① 当代中国学者的研究用一种进化论的模式来解释这两个族群中的社会体系, 认为一个是从另一个中进化而来的。永宁的摩梭人被描绘成是一种“母系社会的活化石”。由于其地处边远地区, 因而能以其古老的形态继续存在; 而丽江纳西的父系社会被认为是发展更快的社会, 丽江纳西人被认为更有文化, 他们像汉族人一样, 很早就进入了封建社会。^②

然而, 从西方对封建主义的理解来看, 丽江纳西人只能勉强地被划为封建社会。最近的历史研究提示, 在 18 世纪的丽江, 只有 20% 的人口在耕种木土司所控制的土地, 经济活动从本质上来说不是以农业为主的。^③ 对比之下, 永宁的摩梭人却主要从事于农业。有可能是比丽江更具封建性的中国赋税和劳役制度的本土特殊性使得我们还能在永宁坝子见到这样的文化习俗。如像早些时候赵维扬所指出的那样, 摩梭人母系制是次要的现象。他曾辩称, 这种制度直至 18 世纪才兴起, 其原因不在于中国的赋税与劳役制度, 而是在于藏传佛教格鲁巴教派在永宁坝子的巩固。^④

孟彻理在从前的一篇文章中概述了关于纳西和摩梭人相互关系的不同学术

① “羌”这个族称的字样出现在为人所知的中文字中, 最早可追溯至商朝(公元前 17 世纪至前 11 世纪)的甲骨文, 现在它是指居住在四川西北部山谷中狭小地带的少数民族。见斯坦因(Stein) 1957) 和孟彻理(Mckhann) 载于本书的文章。

② 见《纳西族社会历史调查》(一),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1983), 云南省编辑组编,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6 年版; 严汝娴:(1982)。

③ 马休(Mathieu)(1997: 37)。

④ 赵维扬(1986: 43-116)。大一点的寺庙集中了男劳力, 家务管理则由妇女来承担。虽然赵维扬没有具体这样说, 但他对摩梭母系制的解释等同于将此看做是母系中心制的结果。

观点。结论是：第一，他们的社会组织形式可能基本上是无联系的；第二，他们也许代表了当代的结构性变异，如克钦社会的嘎姆萨（gumsa）和嘎姆老（gumlao）；只有第三点是，他们也许是作为连续的历史转变的实例而相互印证。^① 孟彻理在收于本书的文章中举出了更为有力的例子来表明纳西和摩梭这两个不同族群的文化习俗是灵活而又具有适应性的。他没有去论证两者之间谁先做什么，而是把他们放在藏族社会亲属习俗的更大领域内去理解。他向大家展示永宁摩梭人的亲属制度不像通常所描绘的那样独特和具有异国风情，而是具有很多藏族社会的特点。

苏珊·克内德尔关于永宁摩梭人的文章部分地建立在她的博士论文基础上，其包含了中国（20 世纪）50 年代和 60 年代早期进行的颇具价值的研究总结。她把中国的研究发现与自己在（20 世纪）90 年代的田野调查结合起来，为证明当代永宁摩梭社会为母系制度社会提出了强有力的证据。她指出，尽管婚姻改革一再进行，但人们继续实行“替色色”（“走访”）。目前去预料近期的经济改革对母系后代族群的留存所产生的影响是十分困难的。

伊丽莎白·许的文章是亲属关系部分的终结篇。她提出，泸沽湖地区的摩梭母系制与丽江纳西人的父系制似乎更像是人类学者和他们的“继嗣（descent）学说”打造出来的解释性理论，而不是真正的亲属制度所证明的。有一些摩梭和纳西的习俗可以被解释为具有继嗣的特征，但有些别的习俗则很难用单一的继嗣理论去解释。作者从对整个地区各族群的人类学研究中举出证据，证明了“家是中心”的观点。她提出如果对列维·施特劳斯（Lévi - Strauss）的“家屋”（house）理念加以适当的修饰，也许可以把它作为更容易令人接受的方式来解释某些亲属制度习俗。^②

● 宗教仪式

最精心设计的摩梭人的宗教仪式当属他们的丧葬仪式，施传刚对此有详细的描述。他的描述从死者去世的那天起，经过洗尸、用麻布将尸体裹成胎儿坐状、停尸，一直到火化前一天葬礼仪式的高潮及火化本身。不仅摩梭人实行火化，而且许多东部藏族人、相邻的诺苏（彝族）人及其他族群都坚持这一习俗。据说火化是比土葬更为原始的习俗，而今天的纳西人则广泛实行土葬。

从火葬到土葬的变化一直被释为纳西汉化的标志，^③ 然而张旭的图片报道

① 孟彻理（1995）。

② 列维·施特劳斯（Levi - Strauss）（1979，1984）。

③ 见例：杰克逊（1979：36，133）。